

# 委任書

修訂日期:1071201

茲因治療乾癬疾病之中藥粉申請檢驗事件委任 林 ○ ○ 為代理人，有代為一切處理行為之權。

此致

彰化縣衛生局

委任人：王○○

出生年月日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身分證字號：N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

住所或居所：彰化市中山路○○○號

私章

(簽名蓋章)

受任人：林○○

出生年月日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身分證字號：N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

住所或居所：彰化市中正路○○○號

私章

(簽名蓋章)

中 華 民 國 ○ ○ 年 ○ ○ 月 ○ ○ 日

註：委任人如為法人、團體或外國時，委任人簽名蓋章處應加蓋公司章或店章並由法定代理人簽名、蓋章。